

A1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A15版)

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公司经营活劢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299.52万元、8,711.84万元及30,844.50万元。公司经营活劢现金流主要来自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劢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政府补助等。经营活劢现金流主要来自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其中购买商品主要系购买纱线生产所需的坯纱、染料等原材料，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劢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期间费用。

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公司投资活劢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838.59万元、-11,639.43万元及-14,092.58万元。报告期内，投资活劢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负，且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较多所致。

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公司筹资活劢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56.89万元、2,907.18万元及-8,540.5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劢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为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银行借款的借取与偿还、利息费用的支付及利息收入，收到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劢有关的现金主要为银行承兑保证金和用证保证金的收回与支付。

(六) 股利分配政策

1. 发行人报告期间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照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在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4)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丌参与分配利润。

(5)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丌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丌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6)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

2. 发行人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的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2018年，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公司以2017年末总股本5,85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6股，上述股利分配事项已实施完毕。

2019年，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公司以2018年末总股本9,36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2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事项已实施完毕。

2020年，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公司以2019年末总股本9,36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元(含税)，上述股利分配事项已实施完毕。

3. 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公司将根据盈利状况和发展规划由董事会提出具体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将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一致。

4.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2020年3月6日，公司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若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得以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七)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信息

目前公司拥有1家全资子公司和1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中纺电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安徽中纺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九华北路3号
法定代表人	孙辉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网上销售：服饰、棉织品、金属制品、皮革制品等轻工轻工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工艺品、丝织制品、文化用品、一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立体服饰与电子商务信息咨询服务、管理、软件开发及互联网信息服务；贵金属加工、销售、销售矿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玻璃、橡胶、化工材料及产品、有色金属制品、润滑油(化学品)、棉麻纺织品、机械产品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29日

中纺电子的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0.12.31/2020年
总资产	4,26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	1,833.21
营业收入	6,99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的净利润	195.05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容诚审计。

2. 发行人参股公司

同时，投资者应于2021年5月12日(T-5)12:00前，按照本公告“三、(二)网下投资者资格审核文件的提交”的相关要求及时提交网下投资者资格审核材料。

(四)本次初步询价采取价格与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报价应当包含每报价单位和价格对应的拟申购股数，且只能有一个报价，其中非个人投资者应当以机构为单位进行报价，同一机构管理的不同配售对象的报价应该相同。网下投资者可以为其管理的每一配售对象填报一个拟申购价格，该拟申购价格对应一个拟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为拟参与申购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报价记录后，应当一次性提交。网下投资者可以多次提交报价记录，但以最后一次提交的全部报价记录为准。

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最低拟申购数量为200万股，拟申购数量最小变动单位设定为10万股，即网下投资者管理的每个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超过200万股的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且不超过400万股。

(五)网下投资者申购报价存在以下情形的，将被视为无效：投资者未能在2021年5月12日(T-5)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网下投资者注册；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付款账户/账号等申报信息与备案注册信息不一致的；私募基金备案未能完成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的；配售对象拟申购数量超过400万股以上的部分为无效申报；单个配售对象拟申购数量低于200万股，或者拟申购数量不符合10万股的整数倍要求的申购报价，该配售对象的申报无效；未按本公告要求提交投资者资格审核文件、或者经核查不符合本公告网下投资者资格条件；被中国证券业协会列入黑名单的网下投资者；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网下投资者存在下列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告：

- 1.使用他人账户报价；
- 2.投资者之间协商报价；
- 3.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账户报价；
- 4.网上网下同价申购；
- 5.与发行人或承销商串通报价；
- 6.委托他人报价；
- 7.无真实申购意图进行人情报价；
- 8.故意压低或抬高报价；
- 9.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
- 10.不具备定价能力，或没有严格履行报价评估和决策程序，未能审慎报价；

11.机构投资者未建立估值模型；

12.其他不独立、不客观、不诚信的情形；

13.不符合配售资格；

14.未按网上缴缴认购认购资金；

15.获配后未恪守持有期等相关承诺的；

16.证券业协会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定价及有效报价的确定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从小到大、同一申购价格的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以上交易网下申购平台显示的申报时间及申报编号为准)由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数量，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

常裕棉业为公司的参股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芜湖市常裕棉业有限公司
住所	安徽省芜湖市裕溪路裕裕路
法定代表人	丁有安
注册资本	500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皮棉、棉短绒及副产品加工经营 粮食许可证经营范围2009年8月31日止 3.收购土特产(不含粮、油、收购、销售) 资产转让结构外 购销
成立日期	2005年8月18日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发布之日，常裕棉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	住所
1	富春纺织	240.00	48.00%		
2	丁有安	235.00	47.00%	340205196206*****	芜湖市
3	叶宏	25.00	5.00%	340204196911*****	芜湖市
合计		500.00	100.00%		

2011年1月6日，常裕棉业营业执照被芜湖市工商局吊销，公司对常裕棉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已于报告期初减少至零。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常裕棉业处于吊销、未注销状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决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主要用于以下用途：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项目备案批文	环评批复
1	年产3万吨高品质超分子纱生产线建设项目	42,135.99	30,000.00	开发改[2017]209924号	环环评审[2018]243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56.52	2,604.85	开发改[2019]309号	环环评审[2019]337号
3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	22,000.00	-	-
合计		70,992.51	54,604.85	-	-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的需求，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方式解决，以确保项目的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如果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则由公司通过申请银行贷款等途径自筹资金补充资金缺口。

第五节 风险因素和其他重要事项

一、风险因素

除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第一节 重大事项提示”之“九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所述风险因素外，本公司还面临其他风险因素如下：

(一) 存货跌价风险

2018年末、2019年末及2020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31,631.61万元、30,048.67万元及29,288.15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2.49%、54.10%及45.25%。报告期内公司存货金额较大，若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竞争加剧，使得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采购部分采用外币结算，2018年度、2019年度及2020年度，公司汇兑净损益金额分别为82.45万元、109.80万元及-254.72万元。汇率的变化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未来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规避或降低由此带来的负面影响，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三) 技术流失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生产经验积累，通过不断引进先进设备、科学试验以及技术交流等途径，公司已形成了特有的生产管理经验和核心技术，并已掌握了较多复杂的技术工艺，尤其在高品质筒子纱染整技术方面形成明显优势。目前，公司已形成了自身的人才培养体系，拥有一批能力强、经验丰富的优秀人才(T)才。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如果公司未及时引进合适人才或发生核心人员的流失，将对公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 贸易摩擦的风险

近年来全球贸易摩擦升温，呈现出较强的复杂性和不确定性，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出口较少，但公司下游涵盖众多服饰、服装、家纺等生产企业，部分企业存在产品出口的情形。如果下游行业出口的订单量受到全球贸易摩擦影响而减少，将会导致其采购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进而间接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 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20年8月17日，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至2022年度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未来如果国家关于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改变，或者公司的相关指标不能满足高新技术企业企业的认定条件，导致公司无法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的净利润将受到一定影响。

(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盈利情况将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较大影响。虽然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具备良好的技术积累和市场基础，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排除由于国家宏观环境、投资结构调整变化、市场环境变化及其他不可预见等因素的影响，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效益与前期预测存在一定的差异。

(七) 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完成后，固定资产规模将显著增加，每年将新

增一定金额的固定资产折旧和研发费用。如果募集资金项目在投产后期没有及时产生预期效益，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八)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进一步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达产需要一定周期，在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及投产初期，公司的净利润可能难以与净资产实现同比例增长。因此公司存在短期内因净资产快速增加而导致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九) 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规模将迅速扩大，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这对公司管理层的协调和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建立与规模相适应的高效经营管理体系，将对公司持续发展带来一定的风险。

(十) 自然灾害和重大疫情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经营风险

规模较大的自然灾害和严重的疫情，可能会形成消费市场景气度的下降或影响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甚至给社会造成较为严重的经济损失。自然灾害和重大疫情等的发生非公司所能预测，但其可能会严重影响消费者信心并形成停工损失，从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财务状况造成负面影响。

2020年1-6月，受新冠疫情影响，春节假期延期复工，交通受限，公司及所处行业上下游企业的生产经营均受到一定程度影响。目前看来，不利影响已逐步消除且公司已通过一系列有效的措施积极应对和促进公司经营状况全面恢复，但如果本次疫情发展态势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有可能会对公司相关业务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十一) 股票市场价格风险

除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还将受到国家政治、宏观经济、经济态势、资本市场走势、投资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与实际经营业绩相背离，从而可能导致股票的市场价格低于投资者购买价格。投资者在购买公司股票前应对股票价格的波动及股市投资的风险有充分的了解，并做出审慎判断。

二、重要合同

公司重大合同指公司合同中尚处在有效期内的，包括但不限于目前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500万元的合同，或者交易金额虽未超过500万元，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一) 产品销售合同

公司一般会与主要客户签订年度工业品定作合同，对合同标的、定价原则、结算方式、合同期限、供货验收等基本条款进行约定。在日常经营过程中，客户定作产品数量以书面通知或传真为准。

公司正在履行的工业品定作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合同名称	主要内容
工业品定作合同	标的、数量、价款及交付时间 规格标准：在毛圈面料认样，色差不小于4级，色牢度达到国际合格等级方式、地点、制件人生产地 运输方式及费用：汽运运输，制件人制定制人生产地指定收货地点的运费由制件人承担 验收标准、方法、质量和其它客观负责的条件及期限：收到货物后十日内对制件人提出异议以有效，定制成品或品不承担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承兑后等 违约责任：定制人指定色纱如未按约定办理，应承担制件人全部损失 合同有效期：限1-2年

(二) 原材料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签署并正在执行的重大原材料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订单规模	签署日期
1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坯纱	23,500,000.00元	2020.12.22
2	河南新野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坯纱	11,500,000.00元	2020.12.09
3	华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坯纱	11,375,000.00元	2020.12.01
4	天虹(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坯纱	7,710,000.11元	2020.12.02
5	南通三井和品有限公司	坯纱	6,285,361.50元	2020.12.22
6	PTSPINMILL INDIAH INDUSTRY	坯纱	17,577,000.00元	2020.09.22
7	LONG VAN YARN LIMITED COMPANY	坯纱	979,776.00美元	2020.08.14
8	LONG VAN YARN LIMITED COMPANY	坯纱	979,776.00美元	2020.08.21
9	SRIREKHAR, COTSYNS PRIVATE LIMITED	坯纱	820,562.40美元	2020.12.03
10	杭州龙峰化工有限公司	染料	19,650,000.00元	2020.09.27
11	湖北华鼎染料工业有限公司	染料	17,160,000.00元	2020.01.06
12	浙江亿博化工有限公司	染料	9,500,000.00元	2020.01.19

(三) 设备采购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签署并正在执行的重大正在履行的金额在500万元以上的设备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主要采购内容	订单金额	签署日期
1	LOUIS BELLINI SRL	投纱染色机、中控系统等	980,000.00欧元	2019.12.23
2	高海绿色智能装备(广州)有限公司	智能环保染色机、中央监控系统	15,881,180.00元	2020.01.06

(四) 电力采购合同

2020年11月，国家电投(芜湖)售电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安徽中电售电公司代理合同》，对双方的权力义务、交易电量、电价、合同中止、违约及赔偿、争议问题的解决方法进行约定。合同有效期为一年。

(五) 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的重大银行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额度(万元)	贷款期限	担保措施
1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075712122006030	698.53	2020.06.30-2021.06.30	何培富、唐丽英、何耀强、何朝霞、俞世奇、何晓宇、孙程、何朝霞、何朝霞
2		075712122006907	2,000.00	2020.09.17-2023.09.17	何培富、唐丽英

(六) 授信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的重大授信合同如下：

序号	建筑施工单位	工程名称	签订时间	金额(万元)
1	安徽都安建设有限公司	皖光路充电桩车棚工程	2021.12.10	1028.00

三、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 发行人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诉讼或仲裁

序号	授信人	受托人	合同编号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期限
1			ZH069720191218191218	3,151.00	2019.12.18-2022.12.18
2			ZH069720181218001218	2,534.00	2018.12.18-2021.12.18
3			ZH069720181218101218	6,068.00	2018.12.18-2021.12.18
4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		ZH069720180207020701-1	4,500.00	2018.02.07-2023.02.07
5			ZH069720200520050520	15,100.00	2020.05.20-2023.05.20
6			ZH069720200620060629	5,093.00	2020.06.29-2023.06.29
7			ZH06972020071510715	1,741.00	2020.07.15-2023.07.15
8	中国建设银行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富春纺织	FCMYRZ20201208	15,000.00	2020.12.14-2021.06.12
9	兴业银行芜湖分行		20405授信01	20,000.00	2020.05.27-2021.05.24
10	民生银行合肥分行		授信信字第ZH4200000041546号	2,000.00	2020.04.20-2021.04.19
11	广发银行芜湖分行		0201广银授信额字第000398号	2,000.00	2020.06.06-2021.05.18
12	光大银行芜湖分行		WHYHBLZGSZY200003	2,000.00	2020.09.28-2021.09.27
13			2020无贷授信05	2,000.00	2020.09.28-2021.09.27
14	中信银行芜湖分行		2020中信银授信字第075123A06809号	3,000.00	2020.11.09-2021.11.10

(七) 担保合同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摘要签署日，公司已签署正在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如下：

序号	贷款银行	合同编号	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期限	被担保人	担保人/抵押物
1		3402080752020000999	27,100.00	2020.09.09-2023.12.31	富春纺织	何培富、唐丽英
2		340208075202100010715	1,741.00	2020.07.15-2023.07.15	富春纺织	发行人资产